

◎敬愛的家長：

今遵照教育部頒佈【國立及臺灣省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補充規定】第五條，設計調查表說明學校代收費用項目，希望徵求得您的同意。貴子弟於本校住宿之故，生活中的費用(如文具日用品、生活庶務、醫療、理髮…等)，將於註冊代收款項中支用，一來省去您因工作繁忙需常常寄錢或往返學校繳交費用舟車勞頓之苦，二來解決臨時花費事情(如看病)之困境。

填畢請於返校後交班級老師彙收即可。請務必每項都勾選同意(不適用之費用項目不需勾選)，並請繳回。

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 學年度第 學期向學生收取代辦費調查表			
編號	收費項目	同意	不同意
1	書籍費		
2	伙食費(高三學生含寒(暑)期輔導期間餐費)		
3	特色課程費		
4	日用雜支		
5	補充教材		
6	校外教學		
7	考試費用		
8	服裝費(國一、高一新生入學)		

福智高中出納組敬

國中

高中

年 班 座號：

學生姓名：

家長簽名：